

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《公司章程》修订对照表

根据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《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拟对部分股权激励对象（其中：25 名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及 1 名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；另 3 名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因 2018 年度个人考核等级为 B（合格）或 C（不合格）对其当期限制性股票未能解锁部分进行回购注销）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 835,680 股进行回购注销处理。公司的注册资本和股份总数由于上述授予事项发生变动，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34,613.83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34,530.262 万元，公司股份总数由 34,613.83 万股变更为 34,530.262 万股。

故公司需对《公司章程》中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改，《公司章程》修改情况具体如下：

章节条款	原章程内容	修改后的章程条款内容
第六条	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4,613.83 万元	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4,530.262 万元
第十九条	公司股份总数为 34,613.83 万 股，均为普通股。	公司股份总数为 34,530.262 万 股，均为普通股。

除上述修订外，其他条款不变。本事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

MedicalSystem

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7 月 16 日